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江开环审〔2024〕118号

关于开平市新基业金属制桶有限公司包装桶增资扩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开平市新基业金属制桶有限公司：

报来《开平市新基业金属制桶有限公司包装桶增资扩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开平市新基业金属制桶有限公司包装桶增资扩产建设项目位于开平市水口镇水口工业基地A5-1，总投资17000万元，项目代码为2306-440783-04-01-406429，占地面积18626.27平方米，建筑面积23513.99平方米，年产144万个钢桶和26万个塑料桶，项目不得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和外购的废旧塑料作为生

产原材料，主要生产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单位）
1	自动开料线	/	4 条
2	自动桶盖生产线(包含寻口机、精定机、翻盖机、注胶机、转盖机、码盖机)	/	4 条
3	自动磨边机	/	4 套
4	变频全自动缝焊机	FBB-250	4 套
5	高速扳边机	/	4 套
6	高速胀筋机	/	4 套
7	高速波纹机	/	4 套
8	高速封口机	/	4 套
9	无磷转化清洗线	单个槽体尺寸为 0.8*0.8*0.8m, 共 7 个槽	4 条
10	清洗烘干线	28*1.6*2m	4 条
11	外漆喷涂室	3*3*3m	4 套
12	外漆烘干线	28*1.6*2m	4 条
13	内漆喷涂室	3*3*3m	4 套
14	内漆烘干线	28*1.6*2m	4 条
15	变频点焊机（小桶）	DN-100-09001	5 套
16	变频缝焊机（小桶）	FN2000	5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单位）
17	高速扳边机（小桶）	/	5套
18	高速胀筋机（小桶）	/	5套
19	高速波纹机（小桶）	/	5套
20	高速封口机（小桶）	/	5套
21	全自动塑料桶生产线	/	5套
22	自动桶口冲法兰机	/	4套
23	冲床	JC21-160	12套
24	自动印刷机	/	2套
25	剪板机	/	5套
26	纯水机	0.1m ³ /h	1套
27	天然气燃烧机	/	6套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建设，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和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施工期产生的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施工车辆、机械尾气执行《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三、四阶段）》（GB 20891—2014）及修改单、《非道路柴油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控制技术要求》

(HJ1014-2020)及《非道路柴油移动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的要求;运营期注塑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2024年修改单中表5特别排放限值和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喷水性漆、油性漆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以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喷水性漆、油性漆、注胶工序产生的VOCs执行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中表1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执行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印刷工序产生的VOCs执行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中表2印刷方式为平版印刷(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II时段排放限值以及表3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厂区内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标准值和表1二级新扩改建厂界标准值;天然气燃烧废气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和《江门市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江环函〔2020〕22号)的较严值;厨房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标准。

(二)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设置给排水系统。项目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24)表1中“洗涤用水”与“工艺与产品用水”的较严值后回用于喷淋塔用水,无法回用需更换的废水定期委托有零散工业废水处理资质单位转运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开平市新美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开平市新美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三)使用低噪设备和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音措施,合理安排工作时间。项目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

(四)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在厂内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

三、根据报告表的核算,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为:VOCs 2.780吨/年、氮氧化物0.0561吨/年。

四、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

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须经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才能投入正式生产或使用。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11月1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水口镇人民政府，开平市几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